

雲林縣古坑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古鄉民字第1130400282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鄉崎坪坵示範公墓(湳子段506地號)部分禁葬事宜。

依據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40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禁葬原因：基於殯葬用地活化利用及環境綠美化事宜。

二、禁葬範圍：本鄉示範公墓部分範圍

(一)忠區(東西)101至137、165至282。

(二)孝區(南北)283至454、437至440。

(三)仁區(南北)1001至1103-1。

(四)信區(南北)1189至1353-1；信區(東西)699至702。

三、禁葬日期：自公告日起。

四、上開禁葬範圍內禁止埋葬、造墳、增(改)建、修繕或擴充墓地等行為。

五、違反公告事項，依殯葬管理條例辦理。

鄉長林慧如